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编号：临2026-037号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材料已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董事应参加表决11人，实际参加表决11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报发行债务类融资产品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流动性安全，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未来几年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融资需求，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公司拟申报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债务类融资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一）申报发行类别及主要条款

1、发行种类：发行种类为债务类融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申请的中期票据、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券、资产支持类证券或票据产品、债权融资计划等，或者上述品种的组合；

2、发行主体及规模：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发行由本公司或下属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发行规模为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

3、发行方式：可一次或多次注册，可分期发行，可公开或非公开发行；

4、发行利率：于发行时通过合理合规的方式确定；

5、期限与品种：可以是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品种的组合，其中非永续类债券产品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永续债券类产品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决定；

6、募集资金用途：预计发行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偿还公司及下属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建设或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的其他用途；

7、决议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二）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事项

为有效协调债务类融资产品申报发行过程中的具体事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东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处理与申报发行债务类融资产品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品种（组合方案）、发行时机、发行期限、发行规模、发行利率、发行条款、评级安排、增信安排、还本付息期限、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就债务类融资产品发行事项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办理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等所有手续，签署相关所有必要的文件、完成其他所必需的手续和工作、办理债务类融资产品存续期内相关的付息兑付手续；

3、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债务类融资产品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5、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提请股东会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24个月。若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申报发行，且公司已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的，则公司可在该批准、许可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并在债务类融资产品存续期内办理相关事宜。

由于本次拟申报发行的债务类融资产品已涵盖各市场的债务品种，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公司第八十五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过的《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将自动失效。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青海海东市乐都区捐赠62万元帮扶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修订《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第一百一十一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第一百一十一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临2026-038号）。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公告编号：临2026-038号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一百一十一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公司第一百一十一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2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2日

至2026年10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申报发行债务类融资产品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于2026年9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57	信达地产	2026/9/2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若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若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

2026年9月29日9:00-11:30及13:00-17: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层

联 系 人：张稚楠

联系电话：010-82190959

传 真：010-82190933

六、其他事项

股东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第一百一十一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申报发行债务类融资产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6-040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审议通过的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二、本次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银行体系授信支持，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在原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新增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本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但不仅限于授权期间新设立或新纳入的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拟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或等值外币）。本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运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后续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提供资金支持。

除本次综合授信额度调整外，授信额度有效期、授权事宜、授信产品种类等相关内容均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内容保持一致。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8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符合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 投资金额：21,000.00万元（含）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也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可能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21,000.00万元（含21,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资金来源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14日		
募集资金总额	66,864.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967.21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新一代Wi-Fi射频前端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6.12	2027年11月
	泛IoT无线射频前端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4.06	2027年11月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01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以上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符合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公司拟投资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追认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及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检查发现，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疏忽，于2024年12月14日至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6日至2025年1月24日及2026年1月7日至2026年1月16日期间，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分别超出授权额度1,000.00万元、200.00万元及700.00万元。公司超额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符合要求的投资产品，到期后本金和产生的收益均归还至募集专户。超额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并要求相关人员强化合规意识、责任意识与风险意识，进一步优化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内部控制流程，并加强对相关人员的专业培训，以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万元（含21,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符合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也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已对超出授权额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予以追认。该事项未对公司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工作，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9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60,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货币市场基金、收益凭证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也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60,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货币市场基金、收益凭证等）。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也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9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万元	22,187.67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1,37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8.0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9月18日，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生物集团"）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8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蔚蓝生物集团	8,800.00万元	22,187.67万元	是	否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5日、2026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有蔚蓝生物集团100.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664526566H
成立时间	2007年08月22日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596-1号A座101室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餐饮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工业酶制剂研发；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生物饲料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添加剂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6,736.95	202,488.87
负债总额	127,398.12	119,404.92
资产净额	89,338.83	83,083.95
营业收入	51,264.59	95,444.13
净利润	8,284.35	14,090.1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债务人：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3、保证人：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金额：人民币8,800.00万元

6、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7、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蔚蓝生物集团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上述审议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21,370.00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68.09%。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18,370.00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66.41%；控股子公司对客户的担保总额为3,000.00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68%。

（二）逾期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叶继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22,949,97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1.32%。本次质押12,000,000股，本次股份质押后，叶继跃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79,881,000股，约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5.70%，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7.44%。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7,873,01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7.62%，本次股份质押后，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10,446,900股，约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4.26%，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0.41%。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叶继跃	是	12,000,000	否	否	2026年9月17日	2036年9月15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三门支行	3.72	1.16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12,000,000						3.72	1.16	

2.本次叶继跃先生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叶继跃	322,949,972	31.32	167,881,000	179,881,000	55.70%	17.44	0	0	0	0
张桂玉	64,923,040	6.30	30,565,900	30,565,900	47.08	2.96	0	0	0	0
合计	387,873,012	37.62	198,446,900	210,446,900	54.26	20.41		0	0	0

（注：以上数据如有误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叶继跃先生无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无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张桂玉女士无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0,565,900股，约占其所持股份比例47.08%，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96%，融资余额10,850万元。叶继跃先生及张桂玉女士资信情况良好，有较好的风险控制能力，还款来源包括职务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的情况。

（2）截止目前，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亦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将采取包括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叶继跃先生本次质押所融资金主要用于自身生产经营。偿还资金来源主要为股票分红及投资收益等。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三维"）的通知，广西三维于近日收到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南宁铁路工程建设指挥部送达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广西三维中标《2026年铁路建设项目国铁集团管理的甲供物资第五批次招标公告》（招标编号：T0WZ202601200）中的黔桂铁路广西段增建二线工程混凝土轨枕材料采购招标项目（包件号：E02），金额合计为122,968,659（含税）元。现将本次中标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主要内容

黔桂铁路广西段增建二线工程混凝土轨枕采购项目（包件号：E02）

招标项目编号：T0WZ202601200

项目名称：黔桂铁路广西段增建二线工程

招标人：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南宁铁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项目概况：

（一）工程范围

黔桂铁路洛满站至K254+400、K258+330～K306+343，含柳州枢纽相关工程。

（二）主要技术标准

铁路等级：Ⅰ级。正线数目：双线。线间距：不小于4.2米。旅客列车设计速度：增建二线160公里/小时，河池西站外绕段160公里/小时，既有线维持现状。最小曲线半径：增建二线160公里/小时区段一般2000米、困难1600米，既有线维持现状。限制坡度：6‰，加力坡13‰。牵引种类：电力牵引。机车类型：HXD系列。牵引质量：4000吨。到发线有效长：880米。闭塞类型：自动闭塞。

（三）建设方案及主要工程内容

1、黔桂铁路洛满站至K254+400、K258+330～K306+343段，沿既有线增建二线235.2公里，其中河池境内东江至都街段线路改建至贵南高铁河池西站特大桥下，新建普速车场，与河池西站共用站房，新建双线9.1公里。对既有线病害进行整治。

2、全线设南丹、洛满等11座车站，其中河池西站为新建车站，洛满站建设焦柳上行疏解线，封闭大山、流塘等14座车站。

3、柳州车辆段厂段修原址改扩建，站修作业场搬迁至柳州南站。补强柳州机务段，增配电力机车整备检修设备。

（四）投资估算及建设工期

项目投资215.4亿元。其中，静态投资204.3亿元，建设期贷款利息8.1亿元，机车购置费3.0亿元。建设工期4年。项目资金来源：国家预算资金。

中标金额：人民币122,968,659.00元（含税）

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影响

本次中标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三、风险提示

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后，广西三维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本次招标文件已对相关条款做出了约定，相关各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可能因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如期履行或无法全部履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依据项目中标后的合同签署及项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6-059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收益凭证

● 投资金额：人民币4,8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利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4,8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公开发行600万张A股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017,670.96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3,982,329.0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5日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20]6483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验证。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3）。

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2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缩减原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投资规模并进行延期，同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为"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和"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变更及延期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	浙江荣泰健康电器有限公司	35,172.49	35,172.49
2	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	上海阿而泰机器人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3	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	上海摩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00
4	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上海幸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588.00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5日		
募集资金总额	6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398.23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	注1	2026年12月
	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投入进度46.08%；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投入进度1.43%；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投入进度29.93%；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投入进度23.02%。（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181号浮动收益凭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凭证	95天	4,8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80-5.32	否	是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181号浮动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SSKF81

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凭证

结算货币：人民币

发行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日：2026年9月17日

起息日：2026年9月18日

期末观察日：2026年12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到期日：2026年12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末观察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

兑付日：2026年12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到期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购买金额：4,800万元（人民币）

凭证存续期：95天

挂钩标的：SGE黄金9999（AU9999.SGE）

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42.62	0
2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42.22	0
3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85.33	0
4	普通大额存单	8,800	8,800	202.40	0
5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38.08	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	10,000	273.86	0
7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4.64	0
8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49.27	0
9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91.70	0
1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6.90	0
1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3.32	0
1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5.50	0
1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0	10,000	111.58	0
1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0	5,000	58.59	0
1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500	5,500	59.67	0
1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2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2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2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2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2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0.3	0
2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2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2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2,000	3.20	0
2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2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3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3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3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3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2,000	7.79	0
3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0	–	–	10,000
3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000	–	–	4,000
4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4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500	–	–	3,500
4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800	–	–	4,800
合计				1,415.22	42,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08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39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2,3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700.00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投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募投项目的实施。

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4,800万元，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1668 证券简称：中国建筑 公告编号：临2026-05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1-8月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现将本公司2026年1-8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项 目	数 额	比上年同期增长
新签合同总额（亿元RMB）	28,724	-0.3%
一、建筑业务情况		
1. 新签合同额（亿元RMB）	26,594	-0.2%
2. 业务分部（亿元RMB）		
房屋建筑	18,238	3.6%
基础设施	8,277	-7.6%
勘察设计	79	-6.2%
3. 地区分部（亿元RMB）		
境内	24,488	-3.2%
境外	2,106	57.4%
4.实物量指标（万m2）		
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51,306	-2.8%
房屋建筑新开工面积	13,875	-23.1%
房屋建筑竣工面积	11,097	-11.1%
项 目	数 额	比上年同期增长
二、地产业务情况		
1. 合约销售额（亿元RMB）	2,129	-1.2%
2. 合约销售面积（万m2）	582	-28.4%
3. 期末土地储备（万m2）	6,377	
4. 新购置土地储备（万m2）	326	

注：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八日